

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
(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公共托育協會辦理)
115學年度第一階段報名簡章

一、依據

- (一)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。
- (二) 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實施辦法。

二、中心地點：輸變電工程處(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73號)副樓2樓。

三、招生對象：凡年滿二足歲以上，至入國民小學前之適齡幼兒，其家長或監護人為台灣電力公司、聯合教保服務單位及教保中心員工之子女及孫子女。

四、招生名額：115學年度可招收名額計 18 名。

五、招生年齡 (採混齡教學)

- (一) 2 歲：民國 112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13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- (二) 3 歲：民國 111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12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- (三) 4 歲：民國 110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11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- (四) 5 歲：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
六、辦理期程

工作事項	時間	注意事項
簡章公告	115年4月7日 (二)	將公告於「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」臉書粉絲專頁、「台電公司」內部網站及「輸變電工程處」電子布告欄。
登記	115年4月13日 (一) 上午9時 至 115年4月24日 (五) 下午2時止	採線上登記： https://forms.gle/YfyhXGR9oB4VN Yr79 [115招生登記]

		
抽籤	115年4月29日（三） 下午2時	登記超過可招收名額時，將於台電輸變電工程處依順位進行線上抽籤（直播或錄影），為期抽籤作業符合公正及公平性，將另請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派員監察。
公告名單	115年4月29日（三） 下午5時	將公告於「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」臉書粉絲專頁及「輸變電工程處」電子布告欄。
報到	115年5月4日（一） 上午9:00時 至 115年5月8日（五） 下午5時止	採線上報到：（網址） https://forms.gle/cWJnP59VtDxh1UvXA [115第一階段錄取報到]  如未完成報到程序，視同放棄入本教保中心資格。

七、其他補充規定

- （一）如有2位幼兒以上、雙胞胎或多胞胎幼兒報名，須分開登記，並填答欲「併同抽籤(1籤)」或「分別抽籤(多籤)」；併同抽籤者，如遇最後正取名額少於報名子女數額時，應依該正取名額數入本教保中心，超出可招收名額時則列為備取，不得超額招收(例如僅剩1名正取名額時，雙胞胎2名幼兒僅得1名幼兒列正取名單，另1名幼兒則列為備取)。
- （二）報名文件如有偽造、變造或出具不實之情事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（三）符合優先入園資格之幼兒未於規定時間內登記報名，視同放棄優先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（四）正取生未依時間內完成報到程序，視同放棄；備取生經通知3次未完

成報到程序，視同放棄。

- (五) 遇缺額時，於備取名單內依序通知入托，備取名單自當年度8月1日起至次年度5月31日有效。此期間若遇缺額，但無備取名額可遞補時，則由本教保中心自行辦理招生，招生對象以員工子女、孫子女為優先，仍有缺額者再依序招收需要協助幼兒及其他適齡幼兒。
- (六) 113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，於滿2歲生日當月，若本中心仍有缺額者，始得辦理就學。

八、教保服務時間

- (一) 本教保中心今年度預定開學時間為115年8月3日(星期一)。
- (二) 全年服務日準用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規定，比照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之行政機關辦公日辦理。但為進行環境整理、清潔消毒及課程討論等，每學期開學前，得停止服務5日，並列入年度行事曆。
- (三) 服務日之提供教保服務時間為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，並得視家長需求提供延長照顧服務，至晚至下午7時。

九、入園順位、報名資格及應備證件：

類型	順位	資格	報名應檢具證明文件
員工子女及孫子女	1	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(含所轄單位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	◆服務單位證明表(如附件)。 員工須於115年8月1日在職，並請於報名開始前，事先下載並填寫完畢，送交服務單位人事部門審
	2	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(含所轄單位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	
	3	台電公司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	
	4	台電公司員工子女、孫子女	

5	聯合教保服務單位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 ● 中央銀行 ● 內政部移民署 ● 外交部 ● 交通部 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● 經濟部 ●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●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● 農業部 ● 農業部漁業署 ●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●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● 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	核。 ◆戶口名簿影本或最近3個月之戶籍謄本影本1份(足資證明親屬關係)。
6	上述聯合教保服務單位員工子女、孫子女	
7	本教保中心工作人員之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	
8	本教保中心工作人員之子女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具優先入托資格之幼兒依優先順位錄取，如仍競額時，依抽籤方式決定正取與備取順序。 ● 同時具備多項資格者，由家長自行選擇最有利之順位辦理登記。 		

十、收費標準

(一) 學費：

依行政院《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》規定辦理，一般生每月繳費2,000元，第2名子女每月繳費1,000元，第3名以上子女、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收費。

(二) 學生團體保險費：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每年公告。

(三) 課後延托費：

1. 月收計算方式：以每小時收費35元計算。每月收費為35元*每日參加時數*當月服務日數。得按月、季及學期繳交。
2. 單次使用方式或超過下午7時：每半小時收費30元、每小時收費50元，超過半小時未滿1小時以1小時收費。

十一、聯絡窗口

(一)辦理單位：

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（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公共托育協會辦理）

(二)電話：02-2321-2573（黃主任）；02-2322-9764（黃小姐）

(三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73號

(四)FB 粉絲專頁：

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

（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公共托育協會辦理） <https://pse.is/43xqgt>



服務單位證明表

申請人		電話	單位電話	
			與分機：	
			手機：	
			家用電話：	
服務單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1 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（含所轄單位）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2 台電公司輸變電工程處（含所轄單位）員工子女、孫子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3 台電公司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4 台電公司員工子女、孫子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5 聯合教保服務單位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6 聯合教保服務單位員工子女、孫子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7 本教保中心工作人員之子女，且其兄弟姊妹115學年度就讀本教保中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8 本教保中心工作人員之子女。			
所屬單位 (詳細填寫)	單位名稱：		職稱：	
幼兒姓名		幼兒身分證字號		
		申請人與幼兒關係		
填表人	(簽章)		服務單位 人事部門	(蓋章) 證明申請人為在職員工
服務單位證明文件正面 (請浮貼)			服務單位證明文件反面 (請浮貼，反面空白可免貼)	
資格審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收托順位：_____順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收托順位。			審查人員：

註：1、請1名幼兒填寫1張，並請隨表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最近3個月之戶籍謄本影本1份。
 2、本人及子女願遵守教保中心有關規定。
 3、請服務單位之人事部門確實查核員工身分。